**上海市中医医院**

《职工夏季防暑用品》

项目

**院内招标文件**

**二〇二二年七月****第一章 招标须知**

**一、采购条件**

送清凉慰问物品采购项目的采购人为上海市中医医院（以下称“采购人”），资金来源为医院自筹。现对本项目采取院内询价的方式进行采购。在此欢迎合格供应商参加此次招标。

2．项目名称：《职工夏季防暑用品》项目

3. 项目内容：职工夏季防暑用品。

**二、供应商要求**

1、供应商资质（经营许可证、营业执照等）；

2、生产企业资质（生产许可证、卫生许可证等）；

3、生产批号及保质期。

**三、采购项目需求★**

1.防暑用品每份包含：六神花露水（195ml）、龙虎牌清凉油（3g）、水仙牌风油精（6ml）三样产品，共计3462份

**四、服务要求**

1、供应商必须在指定日期将全部物品送到医院指定地点；

2、供应商必须保证所供货物完全符合规定，货物质量及要求符合相关标准；

3、当货物出现问题时，供应商要及时查原因，解决问题；

4、所有货物须为全新的、未使用过的原装正品，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在结算时，应提供发票。

**五、质量标准**

 招标文件有具体要求的，应符合招标文件要求；招标文件没有具体要求的，应符合我国国家有关技术规范和技术标准要求。

**六、报价要求**

供应商根据上述要求，提供物品。服务期限内采购人有其他需求，将根据具体情况双方协商解决。

**七、本项目服务质保期半年**

**八、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、地点、方式及招标文件售价:**

1.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：2022年 7月 19日～2022年7 月 23日
2. 获取招标文件地点：见上海市中医医院官网
3. 招标文件工本费：无
4. 获取招标文件方式：官网自行下载

**九、招标文件要求：**

供应商提交的招标文件包含但不限于下述资料：

1）、资格证明材料（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）

（1）营业执照；

（2）提供上海地区固定营业场所的产权证明或租赁合同复印件；

（3）无重大违法记录承诺函；

（4）其他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资质证明材料。

2）、法定代表人（单位负责人）授权书。

**十、递交招标文件截止时间、地点及要求**

截止时间：2022年7 月 25日 北京时间 10:00

地点：中国上海市静安区芷江中路274号上海市中医医院采购处

响应文件份数：正本1份，副本2份。

**十一、采购人地址和联系方式**

 地址：中国上海市静安区芷江中路274号上海市中医医院采购处

联系人：刘琳君

联系电话：56639828\*2237

**附件一： 职工夏季防暑用品项目报价表**

供应商名称: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报价 | 备注 |
| 1 | 《**职工夏季防暑用品**》项目 |  |

供应商名称: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公章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\_\_\_

日期: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